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汇总）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我局按照上级指示精神，加强对建筑安全生产、物业管理、房地产市场、住房保障、消防安全等重点领域行业监管，圆满完成了市级考核指标和区级考核指标。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城市建设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全区城市建设年度投资计划的收集、整理、上报及任务的督促、落实、检查工作；协助市级部门按照相关规划推动地下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建设；承接市住建局下达的其它基础设施建设任务。

2.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负责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日常管理和监督工作。

3.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建筑工程安全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4. 负责全区各部门、各单位住房制度改革方案、办法的审核审批；负责全区国有土地上合法建造经竣工验收合格后投入使用的房屋安全管理。

5.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保障性住房的政策规定；负责保障性住房的申请受理、实物配租以及租赁补贴发放等日常管理工作。

6.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物业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根据《西安市物业管理条例》负责物业管理活动的行政指导

和监管工作；负责全区住宅、非住宅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工作。

7. 负责全区公共停车场建设工作。
8. 负责牵头推进打通断头路等民生工程，参与城市快速路系统建设等重点项目建设。
9. 负责全区商品房预售许可和现房销售备案、商品房预售资金建管、房屋测绘预测和实测成果备案等房地产市场管理工作和房地产经纪管理。
10.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内设行政科室6个：办公室、建设管理科、房屋管理科、房地产市场管理科、建设工程消防管理科、城建执法科。内设事业单位5个：区住房保障中心、区建筑管理服务中心、区物业管理和房屋使用安全保障中心、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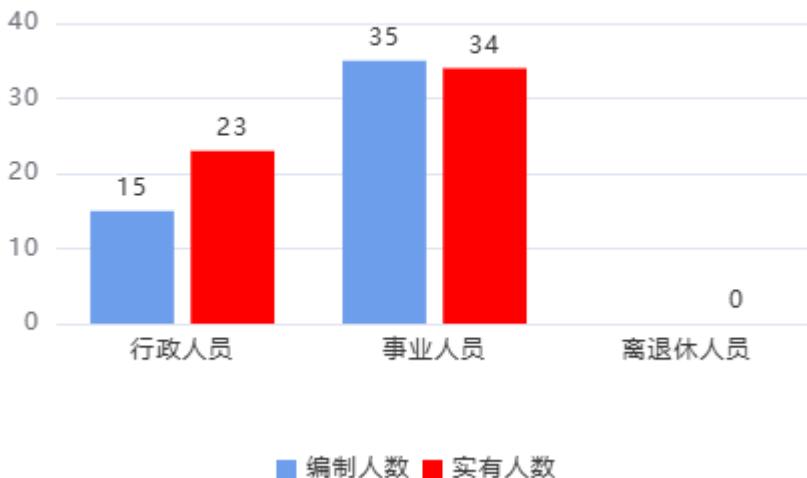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50人，其中行政编制15人、事业编制35人；实有人员57人，其中行政23人、事业34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9,397.6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9,270.13万元，下降49.6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减少，压缩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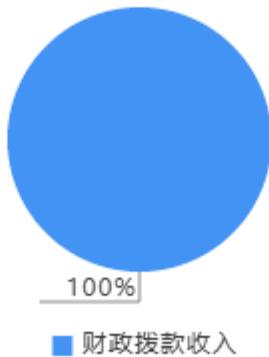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9,397.6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397.6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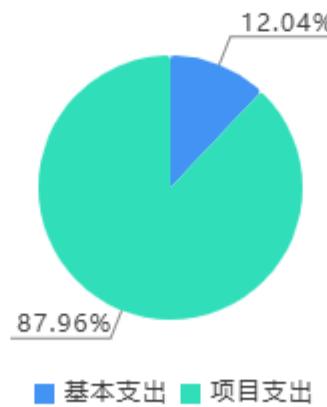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9,397.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31.75万元，占12.04%；项目支出8,265.87万元，占87.96%。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9,397.6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9,270.13万元，下降49.6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减少，压缩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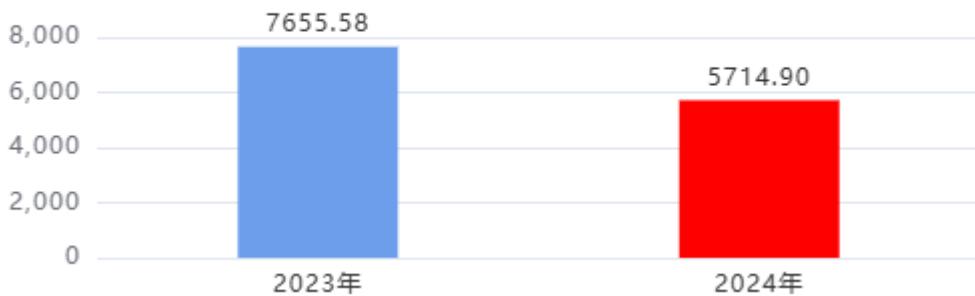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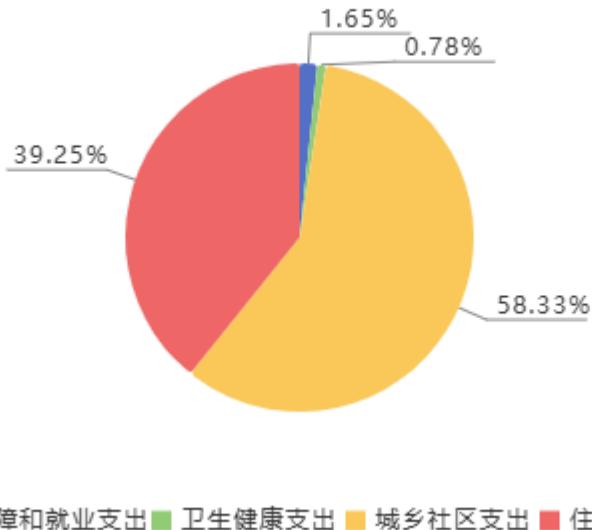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074.79万元，支出决算5,714.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5.8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0.8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940.68万元，下降25.3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减少，压缩开支。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95.99万元，支出决算93.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2名同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60万元，支出决算0.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2名同志。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56.13万元，支出决算33.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2名同志。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18.36万元，支出决算10.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2名

同志。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672.37万元，支出决算710.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780.55万元，支出决算2,434.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1.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188.97万元，支出决算188.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年初预算15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120万元，支出决算119.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申请租赁补贴人数减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208.20万元，支出决算198.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申请租赁补贴人数减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

改造（项）。年初预算821万元，支出决算1,830.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2.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97.61万元，支出决算94.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2名同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31.7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083.3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48.4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3,682.72万元，支出决算3,682.7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613.72万

元，主要用于：碑林区李家分村片区征收过渡费。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2,069万元，主要用于：“三改一通一落地”、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三无小区用红线内雨污分流整改工作和老旧小区加建电梯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97万元，支出决算3.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3.97万元，支出决算3.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车加油、维修及购买保险。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8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要求参加行政执法人员网络培训、市委党校举办区县中青年干部联合培训班。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要求参加培训。主要用于：行政执法人员网络培训、市委党校举办区县中青年干部联合培训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70.14万元，支出决算48.44万元，完成预算的69.06%。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3.65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厉行节俭。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303.7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03.73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03.7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86.7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4.3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2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电动四轮车。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度累计完成建筑业总产值878.75亿元，同比增速0.7%；开工建设公共停车位828个，占年度任务的138%；2024年部队家属院等老旧小区提升改造EPC项目，涉及9个小区、2110户、76栋，13.95万平方米，完成总工程量的30%。既有住宅雨污分流改造，涉及52个小区，新建雨污水管道9850米、钢筋混凝土排水检查井267座、偏沟式单、双算雨水口385个，已全部完工交付；亘垣堡道路拓宽改造建成通车；实施8条道路微改造，其中兴庆西路、交大街、东关南街、建西街、中贸街5条已完工，长胜街、朱雀东坊、体育场北路3条在干；核发商品房预售许可3个；审核购审资料942件；完成房产测绘备案业务33件；纠改扬尘污染隐患86条，下发通报文件10份，约谈企业项目36家，移交违法违规线索14条，下达隐患通知单133份；查找出工地一般安全隐患问题579个，重大事故隐患2个，指导企业自查自纠重大事故隐患2项；核发质量安全监督通知书18份，完成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4个，完成装饰装修工程竣工验收2个，累

计开展质量安全监督检查300余次，下发质量隐患整改通知单32份；完成消防技术服务192个，完成率为100%；已办结销号98个，完成率为51.04%；持续强化“党建引领”，成立碑林区物业行业党委，辖区注册物业服务企业党组织累计完成174家，覆盖率达83%；累计成立业委会（物管会）848家，覆盖率达到65.8%；共审核公租房申请1669户，审批通过1225户。获得全市住建领域大气污染治理年度工作第一名，建筑业稳增长、建筑质量安全、建筑节能工作受到全市通报表彰，碑林区建科大社区作为全省唯一国家级“完整社区”改革案例入选中国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典型案例名单。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E类人才租赁补贴项目、碑林区市民中心物业管理服务项目、鑫摩登酒店征迁资金项目等20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8012.59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6.93%。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西安市碑林区2024年部队家属院等老旧小区提升改造EPC项目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市财函〔2024〕1443号）、碑林区2024年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改造EPC项目雨污分流等（市财函〔2021〕1431号）、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贴（市财函〔2023〕2271号）等12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5709.29万元。

组织对E类人才租赁补贴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20.1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计划投入120.21万元，实际投入120.18万元，资金执行率为99.98%，为在辖区内注册企业的无房工作者，进行租赁补贴的发放，适应人才优先发展战略，为大西安留住人才。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9397.62万元，全年执行数9397.6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履职完成情况。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基本支出，年度指标值为1131.75万元，实际完成值为1131.75万元；项目支出，年度指标值为8265.87万元，实际完成值为8265.87万元。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在职人员数量，年度指标值为57人，实际完成值为57人；劳务派遣人数，年度指标值为27人，实际完成值为27人；符合条件的廉租保障家庭户数，年度指标值为 ≥ 660 户，实际完成值为698户；发放租赁补贴人数，年度指标值为 ≥ 1300 人，实际完成值为1360人；碑林区市民中心面积，年度指标值为13823.43m²，实际完成值为13823.43m²；人才公寓套数，年度指标值为48套，实际完成值为48套；老旧小区数，年度指标值为52个，实际完成值为52个；市政道路建设条数，年度指标值为8条，实际完成值为8条；雨污分流改造小区数，年度指标值为34个，实际完成值为34个；拆迁面积，年度指标值为84000m²，实际完成值为84000m²；拆迁涉及地块，年度指标值为4块，实际完成值为4块；临时安置户数，年度指标值为187户，实际完成值为187户；燃气改造小区数，年度指标值为40个，实际完成值为40个。质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工资拨付及时率，年度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内容为租赁补贴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内容为工程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租赁补贴发放时间，年度指标值为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为2024年1-

12月；指标内容为工资支付时间，年度指标值为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为2024年1-12月；指标内容为各项目进行时间，年度指标值为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为2024年1-12月。（二）履职效果情况。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如有)、生态效益(如有)、可持续影响等方面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社会效益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改善提高市民中心办公办事环境及秩序，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改善，实际完成指标值为有效改善；指标内容为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改善，实际完成指标值为有效改善；指标内容为满足周边青年人、新市民的租住需求，年度指标值为效果显著，实际完成指标值为效果显著；指标内容为改善人才安居条件，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改善，实际完成指标值为有效改善；指标内容为改善“营商环境”，为碑林区企业留住人才，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改善，实际完成指标值为有效改善；指标内容为提升全局工作效率，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提升，实际完成指标值为有效提升；指标内容为维护社会稳定，使得低收入者享受到住房保障政策，年度指标值为有效保障，实际完成指标值为有效保障；指标内容为促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年度指标值为有效促进，实际完成指标值为有效促进；指标内容为完善老旧住宅小区使用功能，提高宜居水平，年度指标值为效果显著，实际完成指标值为效果显著。（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人民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为 $\geq 90\%$ ，实际完成指标值为 $\geq 9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经费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有部分偏离，主要原因是预算与实际有所偏差及部分专项资金跨年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

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做到提前预测预判，及时申请调整资金预算指标，减少和杜绝资金闲置和浪费的现象。

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基本支出	完成	1131.75	1131.75	0	1131.75	1131.75	0	—	100.00%	—
	任务2	项目支出	完成	8265.87	8265.87	0	8265.87	8265.87	0	—	100.00%	—
	金额合计			9397.62	9397.62	0	9397.62	9397.62	0	10	100.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进行老旧小区提升改造，系统完善老旧小区使用功能，提高宜居水平，改善老旧小区居民的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加强道路管理，确保辖区内道路畅通。为在辖区内注册企业的无房工作者，进行租赁补贴的发放，适应人才优先发展战略，为大西安留住人才。解决辖区住房困难群众和外来务工人员住房困难问题，实现住有所居梦。为做好碑林区市民中心物业管理服务工作，营造良好的公共秩序。做好全区建设工地扬尘污染防治监管工作，强化建设工地6个100%和7个措施落实到位，有效降低施工扬尘，减少因施工而产生的PM10数值，确保全区优良天数达标。提升城市整体形象，改善辖区营商环境，带动辖区相关产业发展；提升人居环境，改善城市交通条件，提升辖区人民幸福感；及时给付拆迁群众过渡费，提升辖区群众满意度，维护辖区持续稳定和谐发展。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数量		57人		57人		1.5	1.5		
			劳务派遣人数		27人		27人		1.5	1.5		
			符合条件的廉租保障家庭户数		≥660户		698户		1.5	1.5		
			发放租赁补贴人数		≥1300人		1360人		1.5	1.5		
			碑林区市民中心面积		13823.43m ²		13823.43m ²		1.5	1.5		
			老旧小区数		52个		52个		1.5	1.5		
			市政道路建设条数		8条		8条		1.5	1.5		
			雨污分流改造小区数		34个		34个		1.5	1.5		
			拆迁面积		84000m ²		84000m ²		1.5	1.5		
			拆迁涉及地块		4块		4块		1.5	1.5		
	质量指标	临时安置户数		187户		187户		1.5		1.5		
		燃气改造小区数		40个		40个		1.5		1.5		
		工资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租赁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		2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租赁补贴发放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2		2		
	成本指标	工资支付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2		2		
		各项目进行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2		2		
		基本支出		1131.75万元		1131.75万元		10		10		
	项目支出		8265.87万元		8265.87万元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改善提高市民中心办公办事环境及秩序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3		3		
		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3		3		
		满足周边青年人、新市民的租住需求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3		3		
		改善人才安居条件，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3		3		
		改善“营商环境”，为碑林区企业留住人才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3		3		
		提升全局工作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		3		
		维护社会稳定，使得低收入者享受到住房保障政策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		3		
		促进无障碍环境建设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预计发挥效用年限		≥1年		≥1年		3		3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E类人才租赁补贴项目、碑林区市民中心物业管理服务项目、鑫摩登酒店征迁资金项目等8个一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E类人才租赁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0.21万元，全年执行数120.1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经济成本指标内容为资金下达数，2024年E类人才租赁补贴项目资金下达120.18万元。严格按照租赁补贴下发标准进行发放，截止2024年12月31日前，120.18万元已全部用于E类人才租赁补贴发放。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数量指标：2024年发放E类人才租赁补贴，第一季度364人，第二季度351人，第三季度339人，第四季度306人。

（2）质量指标：指标内容为审核E类人才租赁补贴资格的准确率，我区严格按照西安市人才补贴发放审核标准进行资格审核，2024年审核准确率100%。（3）时效指标：指标内容为E类人才租赁补贴发放的及时率，我区每季度按照发放标准及时向保障户发放补贴，发放及时率100%。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经济效益指标：E类人才租赁补贴发放为企业提供了留住人才的优抚政策，有效帮助企业留住人才，为企业带来经济效益，提高我区经济效益。（2）社会效益指标：通过发放E类人才租赁补贴，改善外来务工及新毕业大学生的居住问题，维护了社会稳定。（3）可持续影响指标：E类人才租赁补贴发放是一项持续性工作，对碑林区引进人才，改善营商环境，提供经济效益具有可持续性影响。

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服务对象是领取E类人

才租赁补贴的人员，满意度高于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碑林区市民中心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86.7万元，全年执行数215.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5.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物业管理服务费资金额度，年度指标值为215.7万元，实际完成值为215.7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碑林区市民中心面积，年度指标值 $13823.43m^2$ ，实际完成值 $13823.43m^2$ ；（2）质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设备完好率，年度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geq 95\%$ ；中央空调供应质量，年度指标值"夏季室温不高于26°C冬季室温不低于18°C，实际完成值"夏季室温不高于26°C冬季室温不低于18°C；供水排水系统运行，年度指标值良好，实际完成值良好。（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报修处置时效，年度指标值15分钟到达现场，实际完成值15分钟到达现场。2.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改善提高市民中心办公办事环境及秩序，年度指标值有效改善，实际完成值有效改善。（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长期致力于提高完善市民中心服务质量，年度指标值 ≥ 1 年，实际完成值 ≥ 1 年。3.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人民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geq 95\%$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数与预算数有偏差，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缺。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做到提前预测预判，及时申请调整资金预算指标，减少和杜

绝资金闲置和浪费的现象。

3. 鑫摩登酒店征拆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00万元，全年执行数3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装修补偿款，年度指标值300万元，实际完成值300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装修补偿项，年度指标值1项，实际完成情况1项。（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内容为合同执行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资金支付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改善交通、优化道路周边营商环境，年度指标值显著提升，实际完成值显著提升。（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持续影响辖区稳定度，年度指标值 ≥ 1 年，实际完成值 ≥ 1 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道路周边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 $\geq 95\%$ ，实际完成值 $\geq 95\%$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东大街改造超期过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70万元，全年执行数27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超期过渡费资金额度，年度指标值为270万元，实际完成值为270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支付次数，年度指标值2次，实际完成情况2次。（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内容为支付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支付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

为维护社会稳定，年度指标值有效维护，实际完成值有效维护。

(2) 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东大街改造拆迁户稳定时限，年度指标值 ≥ 1 年，实际完成值 ≥ 1 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东大街改造拆迁户满意度，年度指标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交警大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52万元，全年执行数169.0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辅警工资额度，年度指标值为252万元，实际完成值为169.01万元。2. 产出指标：(1) 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参与道路保畅人员人数，年度指标值为40人，实际完成值40人。(2) 质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道路畅通率，年度指标100%，实际完成值100%。(3) 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道路保畅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 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改善营商环境，年度指标有效改善，实际完成值有效改善。(2) 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持续保畅道路影响期，年度指标 ≥ 1 年，实际完成值 ≥ 1 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数与预算数有偏差，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缺。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6. 东大街回迁安置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28.41万元，全年执行数228.4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货币补偿款额度，年度指标值为228.41万元，实际完成值为228.41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支付次数，年度指标值2次，实际完成情况2次。（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内容为支付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支付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维护社会稳定，年度指标值有效维护，实际完成值有效维护。（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东大街改造拆迁户稳定时限，年度指标值 \geq 1年，实际完成值 \geq 1年。

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东大街改造拆迁户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实际完成值 \geq 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征拆款及东大街改造过渡费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0万元，全年执行数1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清理工程欠款及东大街超期过渡费，年度指标值为1000万元，实际完成值为1000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支付超期过渡费笔数，年度指标值40笔，实际完成值40笔；拖欠涉及企业数，年度指标值8家，实际完成值8家。（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内容为支付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支付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2月。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维护社会稳定，年度指标值效果

显著，实际完成值效果显著。（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持续影响辖区稳定时限，年度指标值 ≥ 1 年，实际完成值 ≥ 1 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被拖欠群体满意度，年度指标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0万元，全年执行数88.0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3.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指标内容为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额度，年度指标值120万元，实际完成值88.03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劳务派遣人数，年度指标值为27人，实际完成值27人；（2）质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全局各项工作完成合格率，年度指标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发放工资时间，年度指标值按月发放，实际完成值按月发放。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提升全局工资效率，年度指标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有效提升；（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持续保证局整体任务完成考核任务，年度指标 ≥ 1 年，实际完成值 ≥ 1 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劳派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数与预算数有偏差，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缺。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E类人才租赁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21	120.18	10	99.9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21	120.18	—	99.98%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在辖区内注册企业的无房工作者，进行租赁补贴的发放，适应人才优先发展战略，为大西安留住人才。				为在辖区内注册企业的无房工作者，进行租赁补贴的发放，适应人才优先发展战略，为大西安留住人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发放租赁补贴人数	≥1300人	≥1300人	15	15	
		质量 指标	租赁补贴发放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租赁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租赁补贴资金额度	120.21万元	120.1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我区营商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项目预计发挥效用年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领取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碑林区市民中心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86.7	286.7	215.7	10	75.24%	7.5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6.7	286.7	215.7	—	75.24%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做好碑林区市民中心物业管理服务工作，营造良好的公共秩序。			为做好碑林区市民中心物业管理服务工作，营造良好的公共秩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碑林区市民中心面积	13823.43m ²	13823.43m ²	10	10	
		质量 指标	设备完好率	≥95%	≥95%	10	10	
			供水排水系统运行	良好	良好	10	10	
		时效 指标	报修处置时效	15分钟到达 现场	15分钟到达 现场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 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费资金额度	286.7万元	215.7万元	10	7.52	资金紧张，财政待 拨付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提高市民中心办公办事 环境及秩序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长期致力于提高完善市民中 心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5.04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鑫摩登酒店征拆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0	3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00	3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精心指导下，区住建局按期完成了鑫摩登酒店的征拆工作，确保了新兴南路快速路建设工作如期进行。			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精心指导下，区住建局按期完成了鑫摩登酒店的征拆工作，确保了新兴南路快速路建设工作如期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装修补偿项	1项	1项	10	10		
		质量 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 指标	装修补偿款	300万元	3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交通、优化道路周边营商环境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预计发挥效用年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道路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东大街改造超期过渡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0	27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70	27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东大街综合整改改造拆迁户的稳定。			维护东大街综合整改改造拆迁户的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付次数	2次	2次	20	20	
		质量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超期过渡费资金额度	270万元	27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预计发挥效用年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东大街改造拆迁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交警大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2	252	169.01	10	67.07%	6.7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2	252	169.01	—	67.07%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道路管理，确保辖区道路通畅。			加强道路管理，确保辖区道路通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参与道路保畅人员人数	40	40	10	10	
		质量指标	道路畅通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道路保畅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辅警工资额度	252万元	169.01万元	10	6.71	资金紧缺，财政待拨付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营商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保畅影响力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3.42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东大街回迁安置补偿款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28.41	228.4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28.41	228.4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东大街综合整改改造拆迁户的稳定。			维护东大街综合整改改造拆迁户的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付次数	2次	2次	20	20	
		质量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货币补偿款额度	228.41万元	228.4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东大街改造拆迁户稳定时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东大街改造拆迁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征拆款及东大街改造过渡费等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0	1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0	1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对于部分拖欠企业账款进行清理及支付东大街改造超期过渡费，保障中小企业权益，维护社会稳定，春节在即，维护安定团结。			对于部分拖欠企业账款进行清理及支付东大街改造超期过渡费，保障中小企业权益，维护社会稳定，春节在即，维护安定团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拖欠涉及企业数	40笔	40笔	10	10	
			拖欠涉及企业数	8家	8家	10	10	
		质量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清理工程欠款及东大街超期过渡费	1000万元	100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影响辖区稳定时限	≥ 1年	≥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拖欠群体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88.03	10	73.36%	7.3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	88.03	—	73.36%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各科室工作任务有效完成。			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各科室工作任务有效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27人	27人	10	10	
		质量指标	全局各项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时间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10	10	
		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额度	120万元	88.03万元	20	14.68	资金紧缺，财政待拨付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局工作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预计发挥效用年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派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2.02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西安市碑林区2024年部队家属院等老旧小区提升改造EPC项目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市财函〔2024〕1443号）、碑林区2024年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改造EPC项目雨污分流等（市财函〔2021〕1431号）、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贴（市财函〔2023〕2271号）等12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5709.29万元。

1. 2023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碑财函〔2022〕564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35.44万元，全年执行数135.4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48.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补助资金额度，年度指标值为280万元，实际完成值为135.44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本年度老旧小区改造个数，年度指标值为436个，实际完成值436个；（2）质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老旧小区改造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资金拨付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有效提升；（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项目发挥影响期限，年度指标值 \geq 1年，实际完成值 \geq 1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改造小区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实际完成值 \geq 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数与预算数有偏差，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缺。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

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西安市保障性安居工程2023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市财函[2023]1448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80万元，全年执行数88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老旧小区改造资金额度，年度指标值为880万元，实际完成值为880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本年度老旧小区改造个数，年度指标值为10个，实际完成值8个；（2）质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功能符合率，年度指标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资金拨付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有效提升；（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项目发挥影响期限，年度指标值 \geq 1年，实际完成值 \geq 1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改造小区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实际完成值 \geq 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2023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市财函[2023]2191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万元，全年执行数1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老旧小区改造资金额度，年度指标值为100万元，实际完成值为100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本年度老旧小区改造个数，年度指标值为10个，实际完成值10个；（2）质量指标情况，指标

内容为老旧小区改造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资金拨付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提升群众居住条件，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有效提升；（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项目发挥影响期限，年度指标值 ≥ 1 年，实际完成值 ≥ 1 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改造小区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碑林区2022年度老旧小区第二标段（长乐坊、文艺路、太乙路街道片区）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改造EPC项目（市财函[2024]853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00万元，全年执行数21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7.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老旧小区改造资金金额度，年度指标值为1200万元，实际完成值为210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本年度老旧小区改造个数，年度指标值为10个，实际完成值10个；（2）质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老旧小区改造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资金拨付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提升居住环境，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为有效提升；（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项目发挥影响期限，年度指标值 ≥ 1 年，实际完成值 ≥ 1 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改造小区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发现的问题

及原因：执行数与预算数有偏差，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缺。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 西安市碑林区2024年部队家属院等老旧小区提升改造EPC项目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市财函〔2024〕1443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08万元，全年执行数4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老旧小区改造资金额度，年度指标值为2008万元，实际完成值为400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本年度老旧小区改造个数，年度指标值为9个，实际完成值9个；（2）质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老旧小区改造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资金拨付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提升居住环境，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为有效提升；（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项目发挥影响期限，年度指标值 ≥ 1 年，实际完成值 ≥ 1 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改造小区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数与预算数有偏差，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缺。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6. 碑林区2024年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改造EPC项目雨污分流等（市财函[2021]1431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5万元，全年执行数10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老旧小区改造资金额度，年度指标值105万元，实际完成值为105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本年度老旧小区改造个数，年度指标值为52个，实际完成值52个；（2）质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老旧小区改造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资金拨付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提升居住环境，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为有效提升；（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项目发挥影响期限，年度指标值 \geq 1年，实际完成值 \geq 1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改造小区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实际完成值 \geq 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贴（市财函[2023]2271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96.13万元，全年执行数196.1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经济成本指标，该项目经济成本指标为上级财政下达的专项资金，廉租房租赁补贴项目严格按照租赁补贴下发标准进行发放，截止2024年12月31日前，196.13万元已全部廉租房租赁补贴发放。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数量指标，2024年计划完成发放廉租房租赁补贴660户，实际完成发放698户。（2）质量指标，指标内容为审核廉租

房租赁补贴发放资格的准确率，2024年审核准确率100%。（3）时效指标，指标内容为廉租房屋租赁补贴发放的及时率，我区每季度按照发放标准及时向保障户发放补贴，发放及时率100%。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社会效益指标，该项目是国家重要的民生保障类工作，通过发放廉租房屋租赁补贴，解决低收入及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困难问题，维持了社会稳定。（2）可持续影响指标，廉租房屋租赁补贴发放是一项持续性工作，在保障户符合保障条件期间，长期持续发放租赁补贴，对社会稳定具有可持续性发展意义。4.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是领取廉租房屋租赁补贴的保障户，满意度高于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 2023年城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奖补资金（市建发[2023]204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600万元，全年执行数6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奖补资金额度，年度指标值为1422万元，实际完成值为600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市政道路建设条数，年度指标值为8条，实际完成值8条；（2）质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市政道路建设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资金拨付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改善民生水平，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改善，实际完成值有效改善；（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项目发挥影响期限，年度指标值 \geq 1年，实际完成值 \geq 1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建设道路附件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 2023年度三无小区用红线内雨污分流整改工作资金（市建发[2023]219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93.1万元，全年执行数21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53.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雨污分流整改资金额度，年度指标值为393.1万元，实际完成值为210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本年度雨污分流改造小区个数，年度指标值为34个，实际完成值34个；（2）质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雨污分流改造小区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资金拨付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改善，实际完成值为有效改善；（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项目发挥影响期限，年度指标值 ≥ 1 年，实际完成值 ≥ 1 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改造小区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数与预算数有偏差，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缺。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0. 碑林区李家分村片区征收资金（市财函[2020]194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613.72万元，全年执行数1613.7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

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征收资金额度，年度指标值为1613.72万元，实际完成值为1613.72万元。2. 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拆除面积，年度指标值84000m²，实际完成情况84000m²；涉及地块，年度指标值4块，实际完成情况4块；临时安置户数，年度指标值187户，实际完成情况187户。(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内容为合同执行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3) 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发放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 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提升辖区营商环境，提升城市形象，年度指标值显著提升，实际完成值显著提升。(2) 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提升辖区稳定度，年度指标值≥1年，实际完成值≥1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片区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95%，实际完成值≥95%。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 西安市第一批老旧小区加建电梯项目实际补助资金（碑财函[2024]85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15万元，全年执行数6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9.0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加装电梯补助资金额度，年度指标值为315万元，实际完成值为60万元。2. 产出指标：(1) 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加装电梯部数，年度指标值21部，实际完成情况21部。(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内容为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3) 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资金支付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12月。3. 效益指标：(1) 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促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年度指标值有效促进，实际完成值

有效促进。（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改善居住环境时限，年度指标值 ≥ 1 年，实际完成值 ≥ 1 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加装电梯楼栋居民满意度，年度指标 $\geq 95\%$ ，实际完成值 $\geq 95\%$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数与预算数有偏差，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缺。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2. “三改一通一落地”市级奖补资金（市建发[2022]244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199万元，全年执行数119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奖补资金额度，年度指标值为1199万元，实际完成值为1199万元。2.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总改造楼宇，年度指标值为1273栋，实际完成值1273栋；（2）质量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老旧小区改造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100%，实际完成值100%；（3）时效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工程竣工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12月，实际完成值2024年12月。3. 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情况，指标内容为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年度指标值为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有效提升；（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项目发挥影响期限，年度指标值 ≥ 1 年，实际完成值 ≥ 1 年。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情况，指标内容为改造小区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碑财函【2022】564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80	135.44	10	48.37%	4.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80	135.44	—	48.37%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预算的通知》(市财函〔2022〕2383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根据《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预算的通知》(市财函〔2022〕2383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个数	436个	436个	15	15	
		质量 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 指标	补助资金额度	280万元	135.44万元	10	4.84	资金紧缺,财政待 拨付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项目发挥影响期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 意度 指标	改造小区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9.68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西安市保障性安居工程2023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市财函【2023】1448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880	88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880	88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下达西安市保障性安居工程2023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市发改投资〔2023〕44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根据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下达西安市保障性安居工程2023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市发改投资〔2023〕44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个数	10	8	10	8	政治学院因编制调整至国防大学，国防大学通知该项目调整到2025年实施，下一步，我单位将协调政治学院，加快项目进度
		质量 指标	功能符合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 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资金额度	880万元	88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项目发挥影响期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改造小区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市财函【2023】2191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1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	1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市财函〔2023〕2191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市财函〔2023〕2191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个数	10个	10个	10	10	
		质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资金额度	100万元	1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住环境	有效提升	有限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影响期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小区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碑林区2022年度老旧小区第二标段（长乐坊、文艺路、太乙路街道片区）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改造EPC项目（市财函【2024】853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200	210	10	17.50%	1.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200	210	—	17.5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专项202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市发改投资〔2024〕19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根据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专项202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市发改投资〔2024〕19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个数	10个	10个	20	20	
		质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资金额度	1200万元	210万元	10	1.75	资金紧缺，财政待拨付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住环境	有限提升	有限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影响期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小区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3.5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2024年部队家属院等老旧小区提升改造EPC项目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市财函〔2024〕1443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8	2008	400	10	19.92%	1.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8	2008	400	—	19.92%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专项202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市发改投资〔2024〕19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根据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专项202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市发改投资〔2024〕19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个数	9个	9个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95%	98%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改造补助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资金额度	2008万元	400万元	10	3.98	资金紧缺，财政待拨付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住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影响期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小区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5.97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碑林区2024年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改造EPC项目雨污分流等（市财函【2021】1431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5	10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5	10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陕西省住房和建设厅、陕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计划的通知》（陕建发〔2021〕170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根据陕西省住房和建设厅、陕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计划的通知》（陕建发〔2021〕170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个数	52个	52个	20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资金额度	105万元	10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住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影响期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小区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贴（市财函【2023】2271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6.13	196.13	196.1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8.2	178.2	178.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17.93	17.93	17.93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西安市公共租赁住房审核标准，对符合保障条件的廉租房保障家庭发放租赁补贴，解决辖区内低收入困难家庭和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困难，维护社会稳定，使得低收入家庭享受到住房保障政策。			推动解决了辖区内低收入困难家庭和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困难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廉租保障家庭户数	≥660户	698户	10	10	
		质量指标	廉租房资格审核的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廉租补贴发放的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贴	196.13万元	196.1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让困难群众享受住房保障政策，促进社会稳定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时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发放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奖补资金（市建发【2023】204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422	600	10	42.19%	4.2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422	600	—	42.19%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奖补工作执行计划的通知》(市建发〔2023〕204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根据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奖补工作执行计划的通知》(市建发〔2023〕204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市政道路建设条数	8条	8条	20	20	
		质量指标	市政道路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额度	1422万元	600万元	10	4.22	资金紧缺，财政待拨付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民生水平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影响期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道路附近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8.44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三无小区用红线内雨污分流整改工作资金（市建发【2023】219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93.1	210	10	53.42%	5.3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93.1	210	—	53.42%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度三无小区用地红线内雨污分流整改工作资金计划的通知》(市建发〔2023〕219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根据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度三无小区用地红线内雨污分流整改工作资金计划的通知》(市建发〔2023〕219号)文件通知，专款专用，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雨污分流改造小区数	34个	34个	20	20	
		质量指标	雨污分流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雨污分流整改工作经费	393.1万元	210万元	10	5.34	资金紧缺，财政待拨付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影响期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小区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0.68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碑林区李家分村片区征收资金（市财函【2020】194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613.72	1613.7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613.72	1613.7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城市整体形象，改善辖区营商环境，助力招商引资，带动辖区相关产业发展；提升人居环境，改善城市交通条件，提升辖区人民幸福感；消除文艺路辖区安全隐患，及时给付拆迁群众过渡费，提升辖区群众满意度，维护辖区持续稳定和谐发展。			提升城市整体形象，改善辖区营商环境，助力招商引资，带动辖区相关产业发展；提升人居环境，改善城市交通条件，提升辖区人民幸福感；消除文艺路辖区安全隐患，及时给付拆迁群众过渡费，提升辖区群众满意度，维护辖区持续稳定和谐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雨污分流改造小区数	84000m ²	84000m ²	5	5	
			涉及地块	4块	4块	5	5	
			临时安置户数	187户	187户	10	10	
		质量 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发放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 指标	征收资金额度	1613.72万元	1613.7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辖区营商环境，提升城市形象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辖区稳定度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片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西安市第一批老旧小区加装电梯项目实际补助资金（碑财函【2024】85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0	315	60	10	19.05%	1.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15	60	—	19.05%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市级补助资金发放绩效评价，有效推动全区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作，提高居民出行便利程度，增加居民幸福感。				通过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市级补助资金发放绩效评价，有效推动全区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作，提高居民出行便利程度，增加居民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加装电梯部数	21部	21部	20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加装电梯补助资金额度	315万元	60万元	10	1.91	资金紧缺，财政待拨付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无障碍环境建设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预计发挥效用年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加装电梯楼栋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3.82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三改一通一落地”市级奖补资金（市建发【2022】244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99	119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199	119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以迎接“十四届全运会”为契机，用两年时间，对碑林区2000年以前建成、具有合法产权、未列入危房或棚户区等拆迁范围的老旧小区，按照小区实际和居民意愿开展改造工作。项目实施后将改善辖区老旧小区整体质量，改善小区周边城市风貌，提高居民生活品质，共享改革开放果，进而形成优越的投资环境，促进西安市社会和谐稳定、区域经济发展，构建共建共管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实现老旧小区升级提质，使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不断增强。			本项目以迎接“十四届全运会”为契机，用两年时间，对碑林区2000年以前建成、具有合法产权、未列入危房或棚户区等拆迁范围的老旧小区，按照小区实际和居民意愿开展改造工作。项目实施后将改善辖区老旧小区整体质量，改善小区周边城市风貌，提高居民生活品质，共享改革开放果，进而形成优越的投资环境，促进西安市社会和谐稳定、区域经济发展，构建共建共管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实现老旧小区升级提质，使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不断增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总改造楼宇	1273栋	1273栋	20	20	
		质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时间	12/1/2024	12/1/2024	10	10	
		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额度	1199万元	119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影响期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小区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E类人才租赁补贴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100分，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2024年E类人才租赁补贴项目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西安市碑林区2023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评价得分87.80分，综合评价等级为“B”，详见所附报告《西安市碑林区2023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还包含了代管的0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962532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14.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682.7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4.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4.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016.0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42.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397.62	本年支出合计	57	9,397.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9,397.62	总计	60	9,397.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397.62	9,397.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13	94.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58	93.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58	93.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6	0.5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6	0.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52	44.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52	44.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60	33.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92	10.9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16.06	7,016.0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33.34	3,333.34						
2120101	行政运行	710.34	710.34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34.98	2,434.9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8.01	188.0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682.72	3,682.7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13.72	1,613.7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69.00	2,06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2.91	2,242.9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48.17	2,148.17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9.31	119.31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98.42	198.42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830.44	1,830.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74	94.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74	94.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397.62	1,131.75	8,265.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13	94.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58	93.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58	93.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6	0.5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6	0.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52	44.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52	44.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60	33.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92	10.9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16.06	898.35	6,117.7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33.34	898.35	2,434.98			
2120101	行政运行	710.34	710.34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34.98		2,434.9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8.01	188.0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682.72		3,682.7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13.72		1,613.7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69.00		2,06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2.91	94.74	2,148.1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48.17		2,148.17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9.31		119.31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98.42		198.4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830.44		1,830.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74	94.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74	94.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14.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682.7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4.13	94.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52	44.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016.06	3,333.34	3,682.7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42.91	2,242.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397.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9,397.62	5,714.90	3,682.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9,397.62	合计	64	9,397.62	5,714.90	3,68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14.90	1,131.75	4,583.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13	94.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58	93.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58	93.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6	0.5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6	0.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52	44.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52	44.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60	33.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92	10.9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33.34	898.35	2,434.9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33.34	898.35	2,434.98
2120101	行政运行	710.34	710.34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34.98		2,434.9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8.01	188.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2.91	94.74	2,148.1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48.17		2,148.17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9.31		119.31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98.42		198.42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830.44		1,830.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74	94.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74	94.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0.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9.86	30201	办公费	8.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0.23	30202	印刷费	0.9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8.72	30203	咨询费	3.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8.3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58	30206	电费	1.5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8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6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30211	差旅费	0.0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7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8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7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15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7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69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2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83.31			公用经费合计				48.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82.72	3,682.72			3,682.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82.72	3,682.72			3,682.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682.72	3,682.72			3,682.7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13.72	1,613.72			1,613.7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69.00	2,069.00			2,06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97		3.97		3.97					
决算数	3.97		3.97		3.97			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摘要稿

E类人才租赁补贴项目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为深入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加快人才安居体系建设，切实解决辖区 E 类人才住房困难问题，为大西安发展留住人才、稳定企业运营管理，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以下简称“碑林区住建局”）2024 年实施 E 类人才租赁补贴项目。项目依据《中共西安市委组织部 西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关于向 E 类人才发放租赁补贴的通知》（市房发〔2018〕65 号）文件精神推进，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全年预算数 120.21 万元（年初预算 120 万元，预算调整 0.21 万元），实际执行数 120.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8%，资金全部用于向符合条件的 E 类人才发放租赁补贴。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精准识别符合条件的 E 类人才，严格履行申请受理、资格审核、公示备案等流程，按照规定标准和季度频次，按时向辖区内注册企业无房工作的 E 类人才发放租赁补贴，动态跟踪人才资格变化，确保补贴发放精准合规。

项目总体目标：通过 E 类人才租赁补贴项目实施，完善碑林区人才安居保障体系，改善人才居住环境与区域营商环境。

境，助力企业留住人才，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形成可持续的人才保障生态。

项目年度目标：发放租赁补贴人数不少于 1300 人，租赁补贴发放审核准确率、发放及时率均达 100%，财政承担补贴资金 120.21 万元，有效改善辖区营商环境，带动企业良性发展可持续影响时间不少于 1 年，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 90%。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总体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2024 年西安市碑林区 E 类人才租赁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A**”（评价等级标准：**A**: 90(含) - 100; **B**: 80(含) - 90; **C**: 60(含) - 80; **D**: 60 以下）。

项目整体实施成效显著，圆满完成全部年度目标任务，补贴资金精准足额发放到位，有效解决了 E 类人才住房难题，为企业留住人才提供了有力支撑，获得服务对象高度认可。项目立项规范、资金使用合规、过程监管到位，无突出问题，综合绩效水平优异。

（二）指标评分表

表2-1：2024年E类人才租赁补贴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20	20	100%
过程指标	20	20	100%
产出指标	30	30	100%
效益指标	30	30	100%

合计	100	100	100%
----	-----	-----	------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赋分20分，得分20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严格遵循市房发〔2018〕65号文件要求，契合国家及省市级人才优先发展战略，符合碑林区改善人才环境、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区域经济发展的核心需求；立项程序规范，经过充分调研辖区企业人才住房需求、对接市级政策标准、内部论证等环节后启动实施。绩效目标设定合理，与人才安居保障核心任务高度契合，绩效指标明确具体、可衡量、可考核。资金投入分配科学合理，预算编制围绕补贴对象数量、补贴标准精准测算，同步预留调整空间，保障了项目核心目标的实现。

(二) 项目过程情况（赋分20分，得分20分）

全年预算数120.21万元，实际执行数120.18万元，预算执行率99.98%，资金执行率极高。项目资金使用合规，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标准及相关规定使用资金，全部用于E类人才租赁补贴发放，资金支付与补贴发放备案文件一致、与项目实际进度完全匹配，无截留、挤占、挪用等违规现象。过程监管到位，建立了“申请-审核-公示-发放-复核”全流程监管机制，明确各环节责任清单，资格审核、公示备案、资金发放等工作规范有序，确保各项任务合规落地。

(三) 项目产出情况（赋分30分，得分30分）

项目产出指标全部圆满达成，表现极为突出：数量指标方面，全年实际发放租赁补贴 1360 人，完成年度目标（ ≥ 1300 人）的 104.62%，其中第一季度 364 人、第二季度 351 人、第三季度 339 人、第四季度 306 人；质量指标方面，严格按照西安市人才补贴发放审核标准开展资格审核，审核准确率达 100%；时效指标方面，每季度均按标准及时发放补贴，发放及时率达 100%；成本指标方面，实际支出补贴资金 120.18 万元，与预算金额 120.21 万元基本一致，成本控制精准高效。

（四）项目效益情况（赋分30分，得分30分）

经济效益显著，通过发放租赁补贴为企业提供了人才优抚政策，有效帮助企业降低人才留存成本，稳定核心人才队伍，带动企业良性发展，间接提升了碑林区经济活力。社会效益突出，切实改善了外来务工及新毕业大学生等 E 类人才的居住问题，缓解了人才住房压力，维护了社会稳定，提升了区域人才吸引力。可持续影响良好，项目作为人才安居保障的重要举措，对碑林区引进人才、改善营商环境、推动经济可持续发展具有长期积极意义，可持续影响时间超过 1 年。

通过对领取补贴人员开展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 90%。人才对碑林区住建局在政策解读、资格审核、补贴发放等方面的服务给予高度认可，认为项目有效解决了居住难题，增强了在碑林区工作生活的归属感，满意度指标圆满达成。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锚定政策标准，精准锁定帮扶对象

碑林区住建局严格对照市房发〔2018〕65号文件规定，明确E类人才认定标准、补贴申请条件及发放标准，建立“个人申报-企业初审-部门复核-区级终审”的四级审核机制。结合企业注册信息、人才资质证明、无房证明等材料，精准筛选符合条件的补贴对象，同时通过政府官网、社区公告栏等渠道公示审核结果，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对象认定公平公正。

(二) 优化发放流程，保障资金精准直达

构建“季度核算、财政统发、直达个人账户”的补贴发放模式，简化中间审批环节，缩短资金拨付周期。建立补贴发放台账，详细记录人才信息、发放金额、发放时间等关键数据，实现资金流向全程可追溯。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协同联动，提前沟通资金调度需求，确保每季度补贴资金及时到位，保障人才按时领取。

(三) 强化全流程监管，提升服务保障质效

建立全周期跟踪管理机制，定期对补贴对象资格进行复核，及时掌握人才工作变动、住房情况等信息，确保补贴发放精准性。加强政策宣传解读，通过企业宣讲会、线上推文、一对一咨询等方式，向企业和人才普及政策内容、申报流程，提升政策知晓率。畅通问题反馈渠道，设立专门咨询热线，及时回应人才诉求，优化服务细节。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经全面梳理，2024年E类人才租赁补贴项目整体实施规范，未发现突出问题，各项指标均圆满达成预期目标，无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

六、有关建议

(一) 持续深化政策宣传，扩大政策覆盖面

针对辖区中小微企业及新落地企业开展专项政策宣讲活动，通过政企对接会、行业协会联动等方式，精准推送E类人才租赁补贴政策，确保符合条件的企业和人才全面知晓政策。优化线上申报指引，制作图文并茂的申报指南和操作视频，降低人才申报难度，进一步扩大政策受益范围。

(二) 完善部门协同机制，提升服务效率

加强与组织、人社、财政等部门的数据共享与协同联动，打通人才资质认定、无房证明查询等数据壁垒，实现补贴申请、审核流程“一网通办”，减少人才材料提交频次。建立定期会商机制，及时协调解决政策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持续优化服务流程，提升人才办事体验。

(三) 强化绩效动态监测，巩固项目成效

建立项目绩效动态监测体系，定期跟踪补贴发放进度、人才满意度、政策实施效益等核心指标，及时掌握项目实施情况。结合年度实施成效，科学预判下年度补贴需求，精准编制预算。持续收集人才和企业的意见建议，不断优化政策细节，巩固和

提升人才安居保障成效。

西安市碑林区 2023 年第五批
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
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陕西睿隆恒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西安市碑林区 2023 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 2023 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	评价资金规模	111.9274 万元
项目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抽样资金规模	111.9274 万元
委托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	年度实际支出	111.9274 万元
评价单位	陕西睿隆恒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预算执行率	100%
评价分数	87.80	评价等级	良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认为，西安市碑林区 2023 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立项依据较为充分、预算资金执行到位、实际产出符合计划标准。通过项目的实施，金顶人家小区住宅楼建筑节能率显著提高、供热负荷降低，居民居住条件和生活品质改善，宜居水平提高。但评价也发现，存在项目部分改造内容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内容相同、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待提高等问题。

西安市碑林区 2023 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7.8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

1. 项目部分改造内容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内容相同；
2. 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执行有效性待提高；
3. 竣工验收不及时。

意见建议：

1. 加强申报材料的审查，充分进行合理设计和规划；
2. 落实管理制度，规范监督管理；
3. 提前规划好竣工验收的时间和流程。

摘要稿

西安市碑林区 2023 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19 年 10 月 25 日，根据《关于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第一批改造项目的批复》（市建发〔2019〕107 号）文件，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资金补助政策为每平方米补助 100 元。后经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节能处复核，2020 年 6 月，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将批复中新城区的“陕西永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金顶人家）项目”调整至碑林区。本项目按照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管理若干规定（试行）》（市建发〔2020〕133 号）要求单独组织实施，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既有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统筹实施的通知》（市建发〔2020〕164 号）要求，列入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的奖励范围。

西安市碑林区 2023 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预算资金 111.9274 万元，根据《关于下达西安市碑林区 2023 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市建发〔2023〕113 号），财政下达资金 111.9274 万元，资金来源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根

据《西安市自主实施既有建筑能效提升节能改造奖励办法》，既有居住建筑外墙和屋面同时改造的，按建筑面积给予每平方米100元奖励。本项目改造面积11192.74平方米，应奖励金额为111.9274万元，由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按照程序向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申请该项目奖励资金，于2023年7月21日完成向申报企业陕西永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资金拨付。该项目资金支出符合西安市碑林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预算管理、收支管理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该小区实际改造中涉及节能保温专项改造和老旧小区提升改造两个工程项目，分别执行相应的补助政策。陕西圣凯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通过招投标程序中标金顶人家小区“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改造内容包括小区外墙保温和屋面保温，于2019年10月底开始施工，2019年前完成外墙保温工程。2020年3月份市住建局节能处通知要求，全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暂停施工。故，陕西圣凯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对小区屋面保温进行施工。在实施过程中，因政策及十四运工期等原因，改造前，经社区、全过程管理公司、小区物业等共同协商，为尽快推进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和节能保温专项改造顺利，由陕西圣凯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中交二公局双方已协商屋面保温层施工费用事宜后，中交二公局完成屋面保温层施工，避免了重复建设。

项目绩效目标为提高金顶人家小区住宅楼居住节能率、降低供热负荷，改善家属居住条件和生活品质，提高宜居水平。金顶人家小区住宅楼既有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共计改造面积 11192.74 平方米，于 2020 年 5 月竣工，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实现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显著提升。

二、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认为，西安市碑林区 2023 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立项依据较为充分、预算资金执行到位、实际产出符合计划标准。通过项目的实施，金顶人家小区住宅楼建筑节能率显著提高、供热负荷降低，居民居住条件和生活品质改善，宜居水平提高。但评价也发现，存在项目部分改造内容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内容相同、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待提高等问题。

西安市碑林区 2023 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7.8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

表 2-1 碑林区 2023 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00	19.00	95.00%
过程	20.00	17.00	85.00%
产出	30.00	27.50	91.67%
效益	30.00	24.30	81.00%
绩效评价得分：87.80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良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9 分，得分为 95%。评价认为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但存在立项依据不充分、项目内容和老旧小区改造内容重复的问题。

过程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7 分，得分为 85%。评价认为预算执行较好、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但存在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待提高的问题。

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7.5 分，得分为 91.67%。评价认为改造面积数、改造楼宇数和能效提升及节能率达到计划标准、竣工及时。但存在验收不及时的问题。

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4.30 分，得分为 81%。评价认为整体效益较好，但受益居民满意度待提高。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西安市碑林区 2023 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下达奖补资金 111.9274 万元，全部用于做好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补助，无相关分解下达预算。全年实际执行数为 111.9274 万元，执行率为 100%，较好地完成年初绩效目标。充分发挥财政奖励资金的撬动作用，鼓励引导业主单位筹集相应的配套资金，调动相关社会资源，进一步提高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的标准和品质。

五、存在的问题

(一) 项目部分改造内容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内容相同

西安市碑林区 2023 年第五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与中交二公局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皆存在金顶人家小区屋面保温内容。陕西圣凯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金顶人家小区“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的施工单位，改造内容包括小区外墙保温和屋面保温。2020 年 5 月陕西圣凯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金顶人家小区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项目暂停施工，同时中交二公局对金顶人家小区进行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施工，施工内容包含小区屋面保温。但由于区住建局协调到位，确保了两个项目的顺利完工，避免了重复建设。

(二) 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执行有效性待提高

经项目组核实其审计指出问题整改情况，已对违规行为进行了整改，但仍存在监理制未执行的问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应的管理制度未落实到位，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待提高。

(三) 验收不及时

本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竣工，于 2022 年 8 月 1 日进行验收，按照《建设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办法》的规定，应在三个月内完成工程竣工验收。陕西圣凯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底开始施工，年前已完成外墙保温工程，因受疫情影响，暂停施工，原计划疫情结束后继续施工屋面保温工程。2020 年 3 月份市住建局节能处通知要求，全市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改造

项目暂停施工。同时，该小区还实施了老旧小区改造，因为政策等原因，造成竣工验收延后。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申报材料的审查，充分进行合理设计和规划

建议对于已经申报过的项目，需要仔细查看之前的申报材料和审批意见，检查是否存在相同的内容，如果两个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重复，则需要进行合理的设计和规划和协调，确保项目顺利完工，避免重复建设。

（二）落实管理制度，规范监督管理

建议项目单位结合工作实际，明确申领奖补资金的标准和要求，完善和制定切实可行的管理制度，结合小区改造实际要求，严格执行管理办法，规范供应商的资质条件。及时认真排查摸底，督促整改，及时发现问题，发挥管理制度在项目实施中的有效作用。

（三）提前规划好竣工验收的时间和流程

在工程施工期间，应提前规划好竣工验收的时间和流程，并与相关部门和单位进行沟通和协调，确保验收工作能够顺利进行。严格遵守《建设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办法》的规定，在三个月内完成工程竣工验收。